

# 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采购项目

# 招标文件

(确定稿)

采购编号：GDZJ-ZF18023

采购项目名称：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人：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18年4月2日

# 目 录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2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篇 合同条款格式.....	19
第四篇 采购项目内容.....	25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29
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	54

##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本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公示期为2018年4月3日起至2018年4月10日五个工作日。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其它形式无效）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包括的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要求、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质疑书时需同时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本采购项目有关事项如下：

- 一、采购编号：GDZJ-ZF18023
- 二、采购项目名称：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 三、最高投标限价：¥720,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拾贰万元整）
-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篇 采购项目内容”）：

服务内容	实施地点	服务商家数	服务年限	最高限价
保安服务	1. 高要区府前大街104号（机关） 2. 高要区南岸镇和平路88号（办税服务厅） 3. 高要区小湘镇湘兴路49号（小湘税务分局）	一家	1年	¥720,000.00元 （大写：人民币柒拾贰万元整）

五、合格的投标人：

-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法人资格的机构，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报名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报名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

**投标人凭以下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购买招标文件（对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发售招标文件）：**

- 1、营业执照副本 [须体现经营范围，或提供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网站含经营范围信息的查询页面打印

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须提供本章第五款第3点要求的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七、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2018年4月2日至2018年4月10日**期间，上午9:00时至11:30时，下午2:30时至5: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层613室）**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元整），售后不退。

**本项目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报名和获取招标文件。仅接受通过以上方式正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八、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投标人如有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咨询。

九、投标文件递交及开、评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层613室**

十、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8年4月23日下午2时30分至2018年4月23日下午3时00分（北京时间）**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8年4月23日下午3时00分（北京时间）**

十二、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a. 采购人：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

联系人：姜先生

联系电话：0758-8355988

b.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0758-2323822

传真：0758-2235788

联系地址：肇庆市端州三路24号〈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6层613室

邮编：526040

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

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日

##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 目 录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二、投标须知

##### （一）总则

- 1 资金来源
- 2 招标适用范围
- 3 招标适用的法律
- 4 合格的投标人
- 5 纪律与保密事项
- 6 其它说明

##### （二）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2 投标报价
-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14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 15 投标保证金
- 16 投标有效期
-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五）开标与评标

- 22 开标
-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24 评标委员会
-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 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9 定标

30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1 中标通知

32 废标的认定

(六) 授予合同

33 授予合同的准则

34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5 中标服务费

36 发票

37 质疑

##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资金已落实。
4	合格的投标人	详见《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第五点内容。
	关于联合体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2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答疑会。
11	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商务技术文件、经济文件三部分组成, 合编成一本投标文件。 <b>投标文件一式六份, 其中, 一份正本, 五份副本; 正本应每页加盖公章</b> 2. 唱标信封一份; 3. 电子文件一份。
12.5	投标报价	<b>本采购项目设有最高投标限价: 详见《第四篇 采购项目内容》。</b> 说明: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能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否则视为非响应性报价处理。
13.2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详见《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第五点内容。
15.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 <b>¥14,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b>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 (未按照上述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予以拒绝) 3. 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 <b>2018年4月20日下午5时00分前</b> 4. 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须在交纳截止时间前 (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汇错账号作废标处理) 汇入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b>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b> 开户银行: <b>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端州三路分理处</b> 账    号: <b>44001708617053001854</b> 转账时, 请注明事由为采购编号 5. 投标时, 投标人将银行进账单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放置唱标信封内, 并与投标文件正本一同递交。投标时, 投标人凭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原件在开标现场核查。
16.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90天内有效
17.1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密封包封 (投标文件正本1份, 副本5份) 唱标信封密封包封 (唱标信封1份,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1份)
19.1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b>2018年4月23日下午2时30分至2018年4月23日下午3时00分 (北京时间)。</b> 2. 投标截止时间: <b>2018年4月23日下午3时00分 (北京时间)</b> 3. 投标地点: <b>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层613室)</b> <b>投标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投标人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 否则,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b>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2.1	开标	1. 开标时间：2018年4月23日下午3时0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层613室）
24.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5人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其余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均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8.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3	信息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 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网（ <a href="http://www.gdzqct.com/">http://www.gdzqct.com/</a> ）。
35.1	中标服务费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向采购人收取，收费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本项目中标服务费金额为：¥10,8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零捌佰元整）。



## 二、投标须知

### (一) 总则

- 1 资金来源: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 招标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服务采购。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 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 且只能作一个最有竞争力的报价和方案, 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招标适用的法律: 本次招标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相关法规。
- 4 合格的投标人
  - 4.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合格的投标人”。
  - 4.2 投标人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相关法规的规定进行投标。
  - 4.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主动填报投标之前三年内有无受各级管理部门的处分或处罚(含其授权服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 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发现的, 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 4.4 不同的投标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接受作为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 (1) 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
    - (2) 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
  - 4.5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5 纪律与保密事项
  - 5.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 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 扰乱招标市场, 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2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 应对文件进行保密, 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 开标后, 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5.3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 被视为保密资料, 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 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 应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 5.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 5.5 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 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 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6 其它说明
  - 6.1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招标活动所

涉及的一切费用, 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 6.2 踏勘现场

(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如有)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 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 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若中标, 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 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 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3) 经采购人允许, 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 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 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 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 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 (二) 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

-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篇 合同条款格式
- 第四篇 采购项目内容
-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一: 评标工作大纲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7.3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 (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是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
-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 本次招标对合格投标人的具体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合格的投标人”。
- (4) “中标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 经法定程序确定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5) “评标委员会”系指依法组建, 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机构。
- (6) “甲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采购人。
- (7) “乙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本合同项下提供相关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8) “招标文件”系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招标文件, 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9)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10) “书面函件”系指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 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11) “合同”系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2) “日期”系指公历日。
- (13) “时间”系指北京时间。
- (14) “货物”系指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 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 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全新原厂生产的产品, 并满足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15) “服务”系指与本项目有关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其中包括: 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16)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 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17)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 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7.4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 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 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 8.1 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如有技术和商务的疑问, 请按投标邀请书中载明的邮政地址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对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其它形式无效)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超出上述截止时间提出的任何疑问, 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 8.2 根据需要,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组织相关专家召开投标答疑会, 解答投标人在此之前以书面或当场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 随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收受人。答疑或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的, 以答疑或澄清文件的内容为准。
- 8.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 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 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8.4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经确认后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 9.1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24小时内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应加盖单位公章)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逾期不提交书面确认的, 视为已确认。
- 9.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 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 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 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 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 10.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 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 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0.4 招标文件中, 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 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 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 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0.5 招标文件中, 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 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 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 10.6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 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 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 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有具体数值要求的, 投标人必须在技术规格响应表中标注实际数值, 不标注数值者视为不响应。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复印件作为技术证明文件,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 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 10.7 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直接复制招标文件中技术规格或参数要求的, 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10.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合同不允许实质性偏离, 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10.9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 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详见《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 11.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商务技术文件、经济文件组成, 三部分合编成一本文件。
- 11.2 唱标信封
- 11.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内容。
- 11.4 投标样品: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2 投标报价

- 12.1 本次招标必须对该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无效。
- 12.2 投标人投标总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 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 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最终含税报价, 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汇率、利率因素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总价之内。投标人应自行增加项目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 并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 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 在提供招标范围内的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 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 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
- 12.3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2.4 合同项下, 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 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 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确定中标人后, 在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内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设备费用、辅材费用或其他费用。
- 12.5 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制度。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能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视为非响应性报价予以废标。
- 12.6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 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

##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13.1 根据第13.2款规定,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的文件,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3.2 投标人须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4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所提供的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4.2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资料。
- 14.3 为说明第14.1款的规定, 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采购项目内容》中对服务、技术要求所描述的特征或说明等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 投标人按行业技术和以往的服务经验, 投标人可提出替代方案, 但该替代方案应相当于或优胜于《采购项目内容》中的规定, 合格优质的完成招标内容和包含的全部实际工序及服务, 以使采购人满意。

## 15 投标保证金

-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和交纳方式: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5.2 投标保证金是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根据第15.7款规定, 予以没收投标保证金。
- 15.3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金方式, 同时不接受以现金、个人帐户、分支机构帐户转入保证金帐户的方式)提交的, 支付人必须为本项目投标人。若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时应在用途栏注明本项目的采购编号、分包编号及名称(如有), 并且确保于《投标须知**

**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的银行帐户（以银行到帐时间为准,汇错帐号作废标处理）。未按照上述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予以拒绝。**

- 15.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 15.5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后三十天内或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以先到的时间为准，保证金不计利息）。
- 15.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并提供合同及中标服务费支付证明文件（如有）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手续（无息退还），中标人逾期办理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延迟退款责任。
- (1)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中标合同；
- (2)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中标服务费（如有）。
- 15.7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因此而造成采购人的损失须由投标人承担：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缴付中标服务费（如有）；
- (4) 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 16 投标有效期
- 16.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16.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 16.3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第15款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投标保证金延长期内仍适用。
-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7.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和《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份数，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为准。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投标人公章。
- 17.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后者须将“法人授权委托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签字及盖章后的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 17.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投标人除可对投标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任何涂改或修正（如有）须由原签署人签字确认，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7.4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及骑缝**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 17.5 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及分包名称(如有)、投标人名称、投标日

期等”。

17.6 电子文件用U盘储存, 并密封于“唱标信封”内。

17.7 电报、电传、传真的投标概不接受。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不含唱标信封)一起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包封中。

18.2 **唱标信封应单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18.3 投标文件密封封装标记: 包封密封封装表面应正确标明投标人名称、地址、项目名称、包号及分包名称(如有)、投标文件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在封口位置的封条上标注注明), 封口位置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8.4 如果因密封封装未按本款规定密封和标记, 导致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误投、提前拆封或错放的, 由投标人承担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 并退回投标人。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19.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采购人递交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投标人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

19.3 若出现以下情况,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19.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

19.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和标识的;

19.3.3 在投标截止时, 投标人授权代表未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递交投标文件的。

19.4 如投标文件不能在接收标书当天开启时, 须按机密件集中封存在指定的地点, 并由投标人全体见证密封, 开标前再从封标室解封、取出。

19.5 全体投标人应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 如投标人不参加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 视同认可投标文件的封存的解封、取出过程与结果。

19.6 采购人可按照第9款的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因此, 业已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履行。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根据第19款规定,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任何晚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交到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 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17款和第18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1.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第16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采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第15.7款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五) 开标、评标与定标

### 22 开标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代表自愿出席的情况下,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和时间开标,出席代表需登记以示出席。如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开标现场,所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2.2 按照第21款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 22.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将对所有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折扣声明,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若采购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有关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确认宣读的结果。
- 22.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2.5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

###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23.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3.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相关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 24 评标委员会

- 24.1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专家成员名单,在开标前一天由相关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招标投标规定。
- 24.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初审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 24.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24.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招标投标



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 24.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24.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5.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26.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2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8.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28.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

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28.3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 29 定标

29.1 采购人确认评标委员会推荐的评标结果后，由采购人对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凡发现中标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单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9.2 投标人有前款（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9.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推荐意见及招标结果确认书送采购人。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媒体登载采购信息。

## 30 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0.1 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无需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 31 中标通知

31.1 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其投标文件被接受。

31.2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落选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未被接受而不提原因。

31.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32 废标的认定

3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3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2.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六）授予合同

## 33 授予合同的准则

33.1 除第29.1款规定外，采购人将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33.2 采购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 34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4.1 中标人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应派授权代表前往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与采购人按招标文

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签订内容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4.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一份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4.3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34.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 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且必须按照34.2条的规定备案。

### 35 中标服务费

- 35.1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本条款不适用)。
- 35.2 中标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转帐或电汇。
- 35.3 中标人如未按第35.1款、第35.2款规定办理, 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35.4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36. 发票

- 36.1 该项目获得中标的中标人在执行合同过程中, 向采购人出具的发票必须是由中标人开具, 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个人名义出具。

### 37. 质疑

- 37.1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 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 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 第三篇 合同条款格式

(此合同条款仅供参考，合同具体细则最终以甲、乙双方协定为准，  
但不得对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项目

#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编号：GDZJ-ZF18023

项目名称：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 合同书

甲方（需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乙方（供方）：\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DZJ-ZF18023）的招标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投标承诺，经双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条款：

### 一、合同价格：

- 1、合同价格：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 2、合同价包括：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节假日加班费、员工福利费用、服装费用、行政费用、食宿费用、代购设备折旧、企业法定利润、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和税金等本项目涉及的一切费用。

###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至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 三、项目概况

#### 1. 物业管理安保服务事项

- 1) 实施地点的日常进、出安全检查和保卫工作。
- 2) 实施地点的车辆行停管理工作。
- 3) 参与实施地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 4) 参与实施地点的消防安全预防和处置工作。
- 5) 负责在实施地点的值班室收发报纸、刊物或有关物品。

#### 2. 物业管理安保服务目标与要求

##### 1) 服务目标

- ①日常工作秩序井然有序。
- ②人身安全不受侵犯。
- ③财产不受损失。
- ④突发事件迅速得到解决。
- ⑤治安事件发生率为0。

##### 2) 服务要求

- ①实行大院、楼宇安全管理一体化，有专业安保队伍。

- ②实行准军事化管理、制度完善, 安保人员统一着装。
- ③24小时值班, 固定岗、巡逻岗、机动岗相结合, 确保实施地点秩序正常。
- ④建立突发事件处理程序, 有相应的应急预案。
- ⑤有积极措施确保不泄露业主保密事宜。

#### 四、项目要求及说明

##### 1、所需物业管理安保服务的种类

###### 1) 安保服务

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关于物业管理安保服务的政策、规定, 根据客户的环境特点和要求, 配备必需的工作服装和设备, 按照《物业管理安保服务合同》约定, 采取门卫、值守、巡逻安全防范等形式, 执行实施地点的车辆行停、突发事情及消防等安全保卫的相关服务。

###### 2) 巡逻服务

乙方安保人员对实施地点所有场所进行24小时不间断的巡查服务业务。

###### 3) 门卫服务

乙方安保人员对实施地点正门口, 进行24小时值守、验证、检查的服务业务。

###### 4) 道路管理服务

乙方安保人员对实施地点内道路交通秩序维护及外来车辆停车场管理的服务业务。

###### 5) 秩序维护服务

乙方安保人员对实施地点的日常办公秩序进行管理的服务业务。

###### 6) 接待服务

乙方安保人员配合高要区国税局对外接待的服务业务。

##### 2. 项目服务内容、标准

###### 1) 服务内容:

负责在值班室设置全天候执勤岗位; 防盗、防火报警监控设备、消防工作, 消防设备运行管理及其它突发事件处理等。

###### 2) 服务标准:

- ①建立安全、车辆、道路及公共秩序等管理制度并认真落实, 重点岗位24小时值守。
- ②严格验证、登记, 杜绝闲杂人员进入实施地点, 确保环境秩序良好。
- ③维护和保证防盗、防火等报警监控设备的正常运行。
- ④做好安全防范和日常巡视工作, 及时发现和处理各种安全和事故隐患, 迅速有效处理突发事件。
- ⑤按照岗位规定要求及时巡查, 作好记录, 及时报告和处理突发事件。
- ⑥做好实施地点内出入口、道路、外来车辆及非机动车停车场的交通管理, 指挥和疏导车辆, 确保车辆按规定有序停放。

⑦配合高要区国税局做好对外接待工作。

⑧做好办税服务厅的秩序维护工作，确保办证大厅办公秩序安全有序。

### 3、管理要求

1) 对中标人工作人员购买社保的要求：中标人必须按规定为员工购买社保。

2) 对中标人工作人员素质的要求：男性，五官端正、无近视、无色盲、身体健康、无纹身、无违法犯罪记录。

4) 业务技能条件：

①项目负责人具备相应的资格证书，熟悉基本法律知识及相关的政策规定。

②具备良好的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

③具备与岗位职责相应的观察、发现、处置问题能力。

④具备使用基本消防设备、通讯器材等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技能。

5) 对中标人员工统一着装的要求：

①统一着装，需按季节及时配给制服，制服要求干净整洁，无褶皱、大小合身、无破烂。

②在工作时间必须着制服，着制服时，应按规定佩带相应标志。

③制服不准与便服混穿，不同季节的安保制服不准混穿。

④着制服应干净整洁、不准披衣、敞怀、挽袖、卷裤腿、歪戴帽子、穿拖鞋或赤足。

6) 仪容仪表：

①值班时要仪表端庄，精神饱满。

②男性不准留长发，大鬓角和胡须；不能染发、戴饰物。

7) 举止：

①保持良好的精神风貌，姿态端正，动作规范，举止文明。

②着装外出工作、执勤和出入公共场合时，不准卷袖或将手插入衣兜。不准搭肩、挽臂、边走边吸烟、吃东西、嬉笑打闹。不准随时吐痰，乱扔废弃物。

③不准着制服在公共场所饮酒，严禁酗酒。

8) 语言：执勤时必须文明规范，接待群众时，说话要和气，使用“请、您好、对不起、谢谢、再见”等礼貌用语。

9) 工作职责

①严格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开展服务工作。

②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不准做与物业管理安保服务无关的事情。

③不准刁难群众。

④不准脱岗、睡岗，在工作岗位上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不准迟到、早退。

⑤遵守客户单位内部的各项规章制度，对客户单位内部机密，不准随意打听、记录、传播。

⑥未经允许不准动用客户物品。

- ⑦有重要情况要及时上报并及时处置，不准隐瞒不报。
- ⑧要认真填写值班记录，做好交接班工作。
- ⑨要自觉维护环境卫生，保持执勤区域整齐清洁。
- ⑩要爱护实施地点内公共设施设备。

10) 所需中标人安保人员不少于:14人。

11) 要求中标单位严格按照《物业管理安保服务合同》执行物业管理安保服务工作。

## 六、付款方式及其它

- 1、乙方不得倒手转包、挂靠，一旦发现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2、付款方式：分四个季度支付，每个季度凭乙方完税发票支付，由甲方签署付款凭证,将服务费支付至乙方的指定银行帐户。

## 七、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的诉讼管辖地为肇庆有管辖权的法院）。（在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 八、通知

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合同中规定的对方地址。电传或传真要经对方书面确认，以电传形式的通知，从当地邮电局发出电报的第二天视为送达。
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 九、税和关税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 十一、其他

1. 本项目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下列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及修正文件）；
  - (2) 本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含补遗书、招标文件澄清、答疑会议纪要等）；
- (5) 投标书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如有）；
- (8)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 本项目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 十二、合同附件

- 1. 合同执行时间进度计划；
- 2. 服务方案。

甲方（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签约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签约地点：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签约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 第四篇 采购项目内容

###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法人资格的机构，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报名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采购内容一览表

服务内容	实施地点	服务商 家数	服务年 限	最高限价
保安服务	1. 高要区府前大街104号（机关） 2. 高要区南岸镇和平路88号（办税服务厅） 3. 高要区小湘镇湘兴路49号（小湘税务分局）	一家	1年	¥720,000.00元 (大写：人民币柒拾贰万元整)

**注：1、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报价；**

- 2、本采购项目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能高于最高限价，否则视为非响应性报价处理。

### 三、项目概况

#### 1. 物业管理安保服务事项

- 1) 实施地点的日常进、出安全检查和保卫工作。
- 2) 实施地点的车辆行停管理工作。
- 3) 参与实施地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 4) 参与实施地点的消防安全预防和处置工作。
- 5) 负责在实施地点的值班室收发报纸、刊物或有关物品。

#### 2. 物业管理安保服务目标与要求

##### 1) 服务目标

- ①日常工作秩序井然有序。

- ②人身安全不受侵犯。
- ③财产不受损失。
- ④突发事件迅速得到解决。
- ⑤治安事件发生率为0。

## 2) 服务要求

- ①实行大院、楼宇安全管理一体化，有专业安保队伍。
- ②实行准军事化管理、制度完善，安保人员统一着装。
- ③24小时值班，固定岗、巡逻岗、机动岗相结合，确保实施地点秩序正常。
- ④建立突发事件处理程序，有相应的应急预案。
- ⑤有积极措施确保不泄露业主保密事宜

## 四、项目要求及说明

### 1、所需物业管理安保服务的种类

#### 1) 安保服务

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关于物业管理安保服务的政策、规定，根据客户的环境特点和要求，配备必需的工作服装和设备，按照《物业管理安保服务合同》约定，采取门卫、值守、巡逻安全防范等形式，执行实施地点的车辆行停、突发事情及消防等安全保卫的相关服务。

#### 2) 巡逻服务

中标人安保人员对实施地点所有场所进行24小时不间断的巡查服务业务。

#### 3) 门卫服务

中标人安保人员对实施地点正门口，进行24小时值守、验证、检查的服务业务。

#### 4) 道路管理服务

中标人安保人员对实施地点内道路交通秩序维护及外来车辆停车场管理的的服务业务。

#### 5) 秩序维护服务

中标人安保人员对实施地点的日常办公秩序进行管理的服务业务。

#### 6) 接待服务

中标人安保人员配合高要区国税局对外接待的服务业务。

### 2. 项目服务内容、标准

#### 1) 服务内容：

负责在值班室设置全天候执勤岗位；防盗、防火报警监控设备、消防工作，消防设备运行管理及其它突发事件处理等。

#### 2) 服务标准：

- ①建立安全、车辆、道路及公共秩序等管理制度并认真落实，重点岗位24小时值守。
- ②严格验证、登记，杜绝闲杂人员进入实施地点，确保环境秩序良好。

③维护和保证防盗、防火等报警监控设备的正常运行。

④做好安全防范和日常巡视工作,及时发现和处理各种安全和事故隐患,迅速有效处理突发事件。

⑤按照岗位规定要求及时巡查,作好记录,及时报告和处理突发事件。

⑥做好实施地点内出入口、道路、外来车辆及非机动车停车场的交通管理,指挥和疏导车辆,确保车辆按规定有序停放。

⑦配合高要区国税局做好对外接待工作。

⑧做好办税服务厅的秩序维护工作,确保办证大厅办公秩序安全有序。

### 3、管理要求

1) 对中标人工作人员购买社保的要求: 中标人必须按规定为员工购买社保。

2) 对中标人工作人员素质的要求: 男性,五官端正、无近视、无色盲、身体健康、无纹身、无违法犯罪记录。

4) 业务技能条件:

①项目负责人具备相应的资格证书,熟悉基本法律知识及相关的政策规定。

②具备良好的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

③具备与岗位职责相应的观察、发现、处置问题能力。

④具备使用基本消防设备、通讯器材等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技能。

5) 对中标人员工统一着装的要求:

①统一着装,需按季节及时配给制服,制服要求干净整洁,无褶皱、大小合身、无破烂。

②在工作时间必须着制服,着制服时,应按规定佩带相应标志。

③制服不准与便服混穿,不同季节的安保制服不准混穿。

④着制服应干净整洁、不准披衣、敞怀、挽袖、卷裤腿、歪戴帽子、穿拖鞋或赤足。

6) 仪容仪表:

①值班时要仪表端庄,精神饱满。

②男性不准留长发,大鬓角和胡须;不能染发、戴饰物。

7) 举止:

①保持良好的精神风貌,姿态端正,动作规范,举止文明。

②着装外出工作、执勤和出入公共场合时,不准卷袖或将手插入衣兜。不准搭肩、挽臂、边走边吸烟、吃东西、嬉笑打闹。不准随时吐痰,乱扔废弃物。

③不准着制服在公共场所饮酒,严禁酗酒。

8) 语言: 执勤时必须文明规范,接待群众时,说话要和气,使用“请、您好、对不起、谢谢、再见”等礼貌用语。

9) 工作职责

①严格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开展服务工作。

- ②严格履行岗位职责, 不准做与物业管理安保服务无关的事情。
- ③不准刁难群众。
- ④不准脱岗、睡岗, 在工作岗位上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不准迟到、早退。
- ⑤遵守客户单位内部的各项规章制度, 对客户单位内部机密, 不准随意打听、记录、传播。
- ⑥未经允许不准动用客户物品。
- ⑦有重要情况要及时上报并及时处置, 不准隐瞒不报。
- ⑧要认真填写值班记录, 做好交接班工作。
- ⑨要自觉维护环境卫生, 保持执勤区域整齐清洁。
- ⑩要爱护实施地点内公共设施设备。

10) 所需中标人安保人员不少于:14人。

11) 要求中标单位严格按照《物业管理安保服务合同》执行物业管理安保服务工作。

## 五、其他要求及说明

1. 实施地点: 高要区国家税务局所属的三个办公场所, 包括高要区府前大街104号(机关)、高要区南岸镇和平路88号(办税服务厅)、高要区小湘镇湘兴路49号(小湘税务分局)。
2. 付款方式: 分四个季度支付, 每个季度凭中标方完税发票支付, 由采购方签署付款凭证, 将服务费支付至中标方的指定银行帐户。
3. 付款人: 高要区国家税务局
4. 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 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及材料购置, 以及培训、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 如一旦中标, 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 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 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5.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为一年的保安服务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 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节假日加班费、员工福利费用、服装费用、行政费用、食宿费用、代购设备折旧、企业法定利润、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和税金等本项目涉及的一切费用。
6. 投标人在投标前, 如须踏勘现场, 有关费用自理, 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7. 对于本需求书的要求,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 作出承诺及说明。
8. 供应商应符合《广东省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 已经领取由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承诺在中标后取得《广东省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备案回执》。

##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 目 录

#### 第一节、自查表

#### 第二节、商务技术文件

##### 商务部分

- 1、投标函(格式见附表2.1)
- 2、资格声明书(格式见附表2.2.1)
-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见附表2.2.2)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非法定代表人时适用)(格式见附表2.2.3)
- 5、投标人的相关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中包括:
  - A、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13.2条款内容;
  - B、其他资格证明资料,(不限于《第四篇 采购项目内容》,或《评分标准和细则》“评分因素”中技术商务评分内容)(如有);
- 6、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见附表2.3)
- 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表2.4.1)
- 8、投标人业绩表格式(见附表2.4.2)
- 9、投标人财务状况表(见附表2.4.3)
- 10、合同条款响应程度(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表2.4.4)
- 11、拟派驻本项目人员一览表(见附表2.5)
- 14、实质性响应条款(“★”项)响应表格式(见附表2.6.1)
- 15、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见附表2.6.2)
- 16、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表2.7)(如适用)
- 1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表2.8)(如适用)

##### 技术部分

- 1、项目服务计划(见附表3.1)
- 2、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配置情况表(见附表3.2)
- 3、采购人配合的条件(见附表3.3)
- 4、主要服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表3.4)

#### 第三节、经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格式(见附表4.1)
- 2、分类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表4.2)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 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公章）；
- 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加盖投标人公章）；
- 3) 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证明书（复印件）（若投标人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适用）  
（原件单独递交无须密封）
- 6) 电子文件（含投标文件经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采用U盘装载。）

### 第一节 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检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 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以下为带“★”号条款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1、此表需对应于《评标工作大纲》中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内容填写。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投标人在对应的口打“√”。

2、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2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注：此表需对应于《评分标准和细则》中的评审项目填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

### 商务响应文件格式

#### 附表2.1 投标函格式

#### 投 标 函

致：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GDZJ-ZF18023)”的投标邀请，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封装。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1) 唱标信封【一份】（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
- (2) 投标文件【含自检表、经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
- (3) 电子文件【\_\_\_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 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GDZJ-ZF18023项目的投标；
- (二)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 (三)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90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四) 我方已详细阅读并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我方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五) 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六)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七)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八)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等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其中项目服务年限为：\_\_\_\_\_。

(九) 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代表姓名：\_\_\_\_\_

传 真：\_\_\_\_\_ 职 务：\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附表2.2.1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格式

#### 资格声明书

致：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编号：GDZJ-ZF18023]，我方愿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我方作为\_\_\_\_（投标人名称）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方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我方在参加本次投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及参与招标投标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涉嫌违规行为，并没有因而被有关部门警告或处分的记录。

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不属于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表2.2.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经营范围：\_\_\_\_\_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采购人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下列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表2.2.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若投标人代表非法定代表人时适用）**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法定代表人的姓名）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现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下列附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 附表2.3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GDZJ-ZF18023）的招标文件要求，于\_\_\_\_\_年\_\_\_月\_\_\_日前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_\_\_\_\_，账号\_\_\_\_\_，开户银行：\_\_\_\_\_）。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汇出时间： 年 月 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小写：¥ 元）

汇款帐户名称：\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户名）

账 号：\_\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户银行：\_\_\_\_\_省 市 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单位电话：\_\_\_\_\_ 联系人手机：\_\_\_\_\_

附：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p>（汇款单或转账凭证扫描件）</p>
----------------------

**附表2.4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格式**

**附表2.4.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sup>2</sup>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sup>2</sup>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获得资质及荣誉情况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各项规章制度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等。

**3. 附投标人的相关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中包括：**

**A.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13.2条款内容；**

**B. 其他资格证明资料（不限于《第四篇 采购项目内容》，或《评分标准和细则》“评分因素”中技术商务评分内容）（如有）；**

**c. 其他各项资质及信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有）。**

4.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2.4.2 投标人业绩表格式

投标人业绩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8				
...				

注：1. 请按“评分因素”商务评分要求的业绩提供（如有）。

2.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供应商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4.3 投标人财务状况表格式**

**近2年投标人财务状况表**

年 度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15				
2016				
总计				

注：投标人应提交近2年（2015年—2016年）时段的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损益表、资产负债表和现金流量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4.4 合同条款响应程度（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GDZJ-ZF18023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 本表必须对应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条目号逐项填写，不得有任何遗漏，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针对与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条目号上有偏离款项填写相应的填写，并注明除填写的款项有偏离以外，其他款项均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2. 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有”，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如无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5 拟派驻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本项目从业人员总人数：								
本项目专业人员数量：								
主要专业人员情况								
姓名	职位	手机	专业职称资格证书名称	专业职称资格证书证号	从业时间	学历	曾经参与何单位类似本项目的工作	备注

**注：投标人应提供上述人员学历证明，职称证明及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6.1 实质性响应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采购项目名称: 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GDZJ-ZF18023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 如投标人完全响应, 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 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 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2.6.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采购项目名称：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GDZJ-ZF18023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90天内有效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同意接受招标文件要求的付款方式		
7	服务年限：一年。		
8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举的各项条款		
9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0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1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表2.7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人）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关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划分的说明依据，投标人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提供证明。

2、投标人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和所属行业。

## 附表2.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于满足通知第一点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上述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不满足条件的投标人无需提供该声明函。**

## 技术部分

**[说明]**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采购项目内容”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对必须满足的内容，必须完全满足。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附表3.1 项目服务计划

附表3.2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配置情况表

附表3.3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附表 3.4 主要服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附表3.1 项目服务计划

#### 项目服务计划（格式自定）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 1) 对项目的理解
- 2) 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包括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安排管理、技术、服务人员配置、服务方案和计划、运作流程、应急处理方案、人员培训方案、各项管理规章制度等
- 3) 保证项目完成的具体措施及承诺
- 4)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3.2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配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型号	产地	数量	性能状况	购买时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表3.3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为配合本项目计划进度时间表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投标人必须列明需要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3.4 主要服务条款偏离表格式****主要服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肇庆市公安局机关大院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DZJ-ZF15131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情况	说明

注： 1. 本表可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条目号逐项填写；或针对与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条目号上有偏离款项填写相应的填写，并注明除填写的款项有偏离以外，其他款项均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2. 如有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有”，并在“说明”栏内予以说明；如无偏离，应在“偏离情况”栏内注明“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节、经济文件格式

附表4.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编号：GDZJ-ZF18023

采购项目名称：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元）	服务年限	说明
	¥		
投标总价：（大写）人民币_____元			

注：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能高于最高限价，否则视为非响应性报价。

2. 投标报价是完成本项目工作的包干总价。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应包括：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节假日加班费、员工福利费用、服装费用、行政费用、食宿费用、代购设备折旧、企业法定利润、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和税金等本项目涉及的一切费用；

2.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随唱标信封一起提交，一份编入投标文件（经济部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4.2 分类报价明细表格式**

**分类报价明细表（格式自定）**

- 注：1.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投标人应列明按“用户需求书”所提供的内容的价格明细。
3. 本表单独制作并随唱标信封一起提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

### 一、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的规定，开标之后首先就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本项目应进行以下审核：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须体现经营范围，或提供相关行政管理部门网站含经营范围信息的查询页面打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报名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投标人须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不属于联合体投标

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只有全部满足上述资格审查的投标，才能进入符合性检查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 二、评标原则和目的

1.1 “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保安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GDZJ-ZF18023）的招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进行。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标办法，避免纯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1.2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 三、评标程序

#### （一）对投标人的符合性检查

符合性检查是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应进行以下审核：

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2. 投标函（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3. 服务期限
4. 合同条款偏离表
5. 投标报价不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6.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7. 无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二) 以上符合性检查中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 (三)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招标。
- (四) 现场澄清：按招标文件第二篇。
- (五) 细微偏差修正
- 1、细微偏差是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视为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 (1) 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进行修正；
    - (2) 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通常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合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 (3) 分项报价累计与总价不一致时，通常以分项报价累计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分项报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分项报价。
  - 3、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 4、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可以于评标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 (六) 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A、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及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及商务得分，各投标人的技术及商务各子项得分应为各评委的评分去除最高评分和最低评分后相加，再除以（评委人数-2），技术及商务得分为各子项得分相加的总和，将各投标人的技术及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 B、 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技术及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 C、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依据得分情况推荐综合得分前两名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

(七) 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评标方法和标准；
-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6、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附件1.1 《评分标准和细则》**

**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100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1	技术及商务	90分
2	价格	10分
总 分		100分

**评分因素及分值的具体分配：**

**1、技术及商务评分标准（总分：90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说明
	内容	分值	
1	投标人综合实力	5分	对投标人的综合实力进行横向比较： 优：5分；良：3分；一般：2分；差：1分。
		5分	对投标人的管理团队情况进行综合评比： 优：5分；良：3分；一般：2分；差：1分。 以提供相关管理人员名单、证书复印件、近三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不得分。
2	同类型项目业绩及客户评价	5分	对投标人2016年1月1日至今的同类型项目业绩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优：5分；良：3分；一般：2分；差：1分。 以提供合同复印件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不得分。
		5分	对投标人获得的客户满意评价情况进行评比： 优：5分；良：3分；一般：2分；差：1分。 以提供合同复印件及客户的评价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不得分。
3	用户需求书的响应程度	15分	对投标人对项目的了解程度及对用户需求书的响应程度进行评比： 对项目的情况有深入的了解，且对用户需求书的完全响应：15分； 基本了解本项目的情况，且对用户需求书的完全响应：10分； 对本项目的情况了解不够，对用户需求书的完全响应：5分； 对本项目的情况了解不够，对用户需求书有部分条款不响应：1分。
4	项目管理方案	20分	对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是否简洁明了，服务承诺和建议是否清晰、合理，是否符合本项目实际等进行综合评审： 综合评审优：20分； 综合评审良：15分； 综合评审一般：10分； 综合评审中：5分； 综合评审较差：1分。
5	服务承诺	15分	对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如人员费用发放承诺、项目组织管理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审： 综合评审优：15分； 综合评审良：10分； 综合评审一般：5分； 综合评审中：3分；

			综合评审较差：1分。
6	驻场服务机构人员的配备、设立方案、运作流程	10分	对投标人拟投入驻场服务机构人员的配备、设立方案、运作流程等进行评比： 综合评审优：10分； 综合评审良：8分； 综合评审一般：6分； 综合评审中：4分； 综合评审较差：1分。
7	应急服务方案	5分	对投标人的应急服务方案（工伤、劳务纠纷等）进行横向评比： 优：5分；良：3分；一般：2分；差：1分。
8	履约便利性	5分	对投标人的履约便利性进行横向评比： 优：5分；良：3分；一般：2分；差：1分。 以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为评审依据。
小计		90分	

备注：仅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小数点保留至0.01。

## 2、价格分值（总分：10分）

本项目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本项目资格性检查与符合性检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 备注：

1、价格修正：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为供货范围（包括货物、工程和服务）缺漏项，而进行调整的，调整价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2、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以及《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为鼓励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和监狱企业参与项目投标，对提交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在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后，将进行价格评分等的政策支持，采购人确定本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作为投标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评审依据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符合规定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